

鄭委員運鵬：對，所以在這裡提等於沒提，因為匯流五法短期內不會通過。我對於陳委員提案本來的版本可以接受，但是加了匯流五法……

鄭委員寶清：改成 6 個月內提出解決方案，好不好？

鄭委員運鵬：在新的文字中還有排除黨政軍投資比例，我覺得這個不妥。

鄭委員寶清：就改成「爰提案要求 NCC 6 個月內提出解決方案」。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對鄭委員寶清的意見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修正通過。

（協商結束）

主席：今天協商的結論免予宣讀，授權議事人員整理作成決議，列入紀錄。如有委員對提案補簽，列入紀錄。

現作如下決議：「一、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，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相關單位儘速以書面答復。二、第一案、第三案另定期繼續審查。三、第二案、第四案審查完竣，擬具審查報告，提報院會討論；院會討論前不須交由黨團協商。院會討論時，由召集委員陳雪生補充說明。」

現在有三位委員要求發言，因為今天議程處理的速度很快，大家也很節省時間，所以每人發言時間 5 分鐘。

請顏委員寬恒發言。

顏委員寬恒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今天的新聞報導「地震都停了，警示簡訊跳針瘋傳」。NCC 於 5 月推動了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服務，5 月 6 日下午花蓮發生 4.7 級地震，同一則訊息，民眾就接到 8 次，晚了兩天還在傳送。這項服務的立意良好，但首次測試就「脫籠」，希望 NCC 儘速改善，不要讓便民變成擾民。

主席：請通傳會石主任委員說明。

石主任委員世豪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是的。

顏委員寬恒：接下來言歸正傳，請問就主委認知，有線電視有沒有城鄉差距？有沒有蛋黃、蛋白的區分？

石主任委員世豪：可能比蛋黃、蛋白還嚴重，城鄉差距很明顯。

顏委員寬恒：我們看到週刊報導，有線電視已經進入肉搏大洗牌，四大業者已經砍到見骨。都會區民眾可以享受到自由化競爭後的利益，不只是品質可以提升，價格又調降，本來全省每一區的價格都在五、六百元，現在新北市、臺北市已經砍到剩下 200 元，所以都會區很明顯的可以享受到良好利益，除了生活便利外，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等生活機能都比中南部的非都會區高人一等，但大家繳的稅金都一樣，這是不是變成一國兩制、差別待遇，也違反公平原則與信賴保護原則？

石主任委員世豪：這確實是現在慢慢會形成的一種新趨勢，但臺中市林市長也滿在意要引導有線環境的改變，其實大臺中市現在也慢慢進入競爭狀態，有些新的業者提供跨區服務，我們希望的是系統要建得更好、服務品質要上升，而不是單純的殺價競爭而已。可能也要請委員給我們就地提供更好的資訊，看臺中市有什麼地方可以改善，而我們可以做哪些努力，讓臺中與臺北、